

# 池州市贵池区环境保护局

贵环验〔2018〕4号

## 关于池州市全发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金属精密锻造项目（一期）噪声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

池州市全发机械科技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来的《年产2万吨金属精密锻造项目（一期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》已收悉，我局组织验收人员于2018年1月29日进行了现场查验，并对该项目验收材料进行了审查，经公示后研究同意，现函复如下：

### 一、建设项目基本情况

池州市全发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金属精密锻造项目（一期）位于贵池区墩上街道办事处中铺村，项目厂址为原贵航金属制品公司轧钢厂，项目一期已建生产车间1栋5200m<sup>2</sup>，配套摩擦压力机、抛丸清理机、空压机等生产设备，年生产铁路、

汽车、农机配件锻件毛坯 8000 吨。该项目已于 2010 年 12 月 7 日通过原池州市环保局贵池分局环评审批，批复文号为贵环字〔2010〕24 号。

## 二、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：

### 1、噪声污染防治措施：

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中产生的噪声，已采取合理的平面布局及必要的隔声减震等治理措施，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。

### 2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：

项目下料、机械加工及锻压工序产生的废边角料、生产检查过程中发现的残次品、抛丸工序净化回收的铁尘集中收集后，出售给废品回收公司；机械加工工序产生的废乳化液收集暂存于危废库中，再交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；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。

## 三、噪声监测结果：

根据安徽绿健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验收监测结果表明：项目厂界昼间噪声值范围 54.6dB(A)~58.3dB(A)、夜间噪声值范围 43.2dB(A)~47.9dB(A)，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中 2 类区标准要求。

## 四、验收结论：

池州市全发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金属精密锻造项目(一期)基本落实了噪声和固体废物的污染防治措施，污染物

达标排放，原则上同意通过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。

### 五、有关要求：

1、进一步加强对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，保障环保设施正常运行，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；

2、进一步完善危废管理制度；

3、你公司应按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的规定，对该工程其它环境保护设施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，验收合格并向环保部门报送相关资料后，主体工程方可正式投入运营。

2018年3月26日

---

抄送：贵池区墩上街道办事处

---

发：贵池区环境监察大队

---

池州市贵池区环境保护局

2018年3月26日印发